

參寫  
UEXI  
作文  
ZILIAO  
資料

第二輯

杭州大学中文系写作教研室编选

# 写作学习参考资料

第二輯

杭州大学中文系編  
写作教研室

1962年7月

## 目 次

一封談写作的信.....	何其芳 ( 1 )
关于艺术的技巧.....	茅 盾 ( 5 )
✓ 生活和題材.....	王西彥 ( 16 )
土壤和种子.....	胡万春 ( 25 )
✓ 題材与故事性.....	峻 青 ( 35 )
順叙・倒叙・插叙.....	朱德熙 ( 39 )
談写作中的人称問題.....	王杰生 ( 44 )
✓ 試談积累知識和描繪事物.....	秦 牧 ( 50 )
人物創造三題.....	唐 墉 ( 62 )
人物創造續三題 ( 节选二題 ) .....	唐 墉 ( 70 )
✓ 談 “从表到里” 的表現方法.....	王西彥 ( 76 )
魯迅散文中真实人物的描写.....	林志浩 ( 88 )
✓ 作品中人物的語言.....	张业球 ( 95 )
✓ 談写景.....	肖 殷 ( 101 )
✓ 漫談細節.....	魏金枝 ( 108 )
“对比”一解.....	楊立潤 ( 114 )
理在情中.....	蔣和森 ( 118 )
文章的开头、結尾和过渡.....	傅 义 ( 125 )
剪裁.....	汪見薰 ( 135 )
强调的写法.....	曹 褒 ( 141 )
摹状和鋪張.....	振 甫 ( 145 )
小談排比.....	趙增鍇 ( 151 )

漫談詩里的比喻.....	謝 云 ( 153 )
談拟人.....	林文金 ( 161 )
✓ 鍛炼我们的觀察力.....	繼 功 ( 163 )
✓ 論藝術創作的想象.....	錢中文 ( 166 )
論斷和理由.....	張式怡 ( 173 )
使概念准确的几种邏輯方法.....	星 火 ( 179 )
一种富有邏輯力量的反駁方法.....	星 火 ( 183 )
✓ 下苦功掌握語言艺术.....	秦 牧 ( 186 )
✓ 多多积蓄詞彙.....	許威漢 ( 188 )
✓ 論選詞.....	朱伯石 ( 191 )
關於文言詞語.....	朱伯石 ( 196 )
正确地使用成語.....	衛 志 ( 202 )
談小小說《取經》的創作和修改.....	劉東遠 ( 207 )
附录一：取經（原稿）.....	( 210 )
附录二：取經（修改稿）.....	( 213 )
關於抒情散文.....	凌璞三 ( 215 )
附录一：在江畔上（原稿）.....	( 218 )
附录二：松花江畔（修改稿）.....	( 219 )
通過一篇习作來談寫作.....	高世英 ( 222 )

# 一封談寫作的信

何其芳

××先生：

你的信收到許多天了。想单把关于写作的問題抽出来談一談，旁的事情另外写信給你。

你問我：“我現在开始喜欢写。无论什么都可以，但是又无从下手，还不知怎样办。希望你多告訴我，如何去学习写作？从哪方面入手？首先應該懂得些什么基本东西？”

我來試为回答一下，不过未必有把握回答得好。

我想，你既然“喜欢写”，那就总有你所要写的东西，为什么还“无从下手”呢？

也許你的意思是这样：在許多要写的題材当中，應該选择哪些来写？再者先学习哪一种文学形式比較好？

假若我猜得不錯，我就劝你选择那些生活中給你印象最深，最打动你，而又最有意义的題材来写。理由很简单。我们还不知道的事情无法去写。我们知道的事情，但对于自己就是平淡的，无味的，我们又怎能把它写得吸引人，感动人呢？这一条道理許多人都讲过了，不用多說。至于應該选择最有意义的題材，則似乎过去还不够强调。有人說，文艺作品就象花一样，高兴怎样开就怎样开，誰管对人有没有益处。其实这比喻是不恰当的。人到底是人，不是草木，不能不对讀者負責任。并且，若不加选择，也許你开的就不是花，不过你自以为是花罢了。

又有人說，給我们印象很深，又很打动我们，那里面就一定很有意义。这自然有些道理。不过也不尽然。也有这样的事情，有些时候似乎对于我们个人是很重要的，但对于大多数人却就沒有什么意义。

比如牙齿痛吧(因为我这几天正在闹牙齿痛，所以就想到这个例子)，的确使人很不舒服，吃饭做事都受影响。但是，假若我们写一篇牙痛小说，或者牙痛诗，即使写得非常细腻，即使也能得到几个同病相怜者，还是没有意义的。说句笑话，我觉得过去许多知识分子气的诉说个人的小事情的作品，真似乎比牙痛文学强不了多少。

说到初学写作者先学习哪一种文学形式比较好，则似乎难于一概而论。有许多人都是从写诗开始的。搞文学的人，不管他后来成为小说家还是剧作家，年轻时候恐怕很少没有写过诗吧。诗，句子短短的，容易一挥而就，而又最适宜于记录一时的情感、激动。这是它为什么常常成为文艺青年们的初恋对象的缘故。在一个小本子上，偷偷地抄上自己的诗，只给自己看，或者只给最好的朋友看。尽管这种作品自己后来都羞于保存，但谁又有权力在文学上定这样一条禁律，不准青年人享有这种幼稚的愉快呢？

不过，要更严肃地来对待文学的话，就是说，我们不是用写作来代替个人的日記，而是企图把它当作武器来为理想而战的话，则这个问题还是可以讨论的：到底哪一种武器比较容易掌握一些。

这当然也因人而异，因人的生活经历与艺术修养而异。我还没有看过你的作品，怎么好随便劝你先练枪还是先练刀呢，只能泛泛而论。我觉得，初学写作者最好多练习些速写、通讯、报告、散文之类。诗，是最容易写又不容易写的。容易写得成，不容易写得好。小说需要较多的生活经历与艺术修养。速写、通讯、报告、散文之类，既有事实为根据，不象写诗那样容易流于空洞；又可写法不拘，自由自在，不象写小说那样费事。这些形式，其实就是我们中学作文时所说的记事文。记眼前发生的事情，就是速写，报告，通讯。记过去发生的事情，有的还加上个人的感触，就是散文。就象学画的人从画模特儿，从写生入手一样，这或者也可以算作从事写作的基本练习。只要真有好的内容，而又还写得差不多，这种练习并且是可以拿出来见人的，对读者有益的。

自然，文艺作品不应该仅仅是“事实的文学”，还需要有高于个别事实与部分事实的概括性，典型性。然而，比起那种连“事实”都

沒有或者很少有的作品来，对于今天各种有血有肉的生活的局部写实与报导也就显得可取了。有多少复杂的动人的生活，人物，事件还没有能够在文艺作品中出現！即使还不會經過应有的锤炼与铸造吧，就让它们象原料或者半制品一样出現在我们面前，还不是可以吸引我们，还不是可以象洞穴一样給我们打开許多埋藏在地下的矿藏！

文艺作品的內容离不开生活和对于生活的認識。生活是第一位的，最根本的，所以說是文学艺术的源泉。沒有某种生活就不可能有对于某种生活的感性知識，好象沒有了对象，你的眼睛还能看見什么呢。自然，假若沒有了眼睛，或者沒有了光，世界虽然还是存在着，我们也只能看見一片黑暗。

任何一个人都是有他的生活的，也都是有他的对于生活的認識的。不过一个人的生活往往很有限制，尤其是从有錢人家出身，只过过家庭生活和学校生活的人。一个人的認識也往往很有限制，而且有时候甚至象害色盲的人不能辨別顏色一样，好坏不分，是非顛倒。

晉朝有个皇帝，人家告訴他老百姓沒有吃的，他說：“何不食肉糜？”普通都笑这个傻皇帝，其实我们对于今天劳动人民的生活，又比他多知道多少。抗战以前，北京有一位教授到定县去，才发見河北乡下的老百姓并不是天天吃白面，而是吃小米，回来后很是感慨。

一个打算从事写作的人應該知道社会上的各类人的生活，特別是劳动人民的生活。还是在学校里的时候，这自然不易作到。但也可以把这悬为目标，在假期中，在毕业后，慢慢朝这个方向努力。

正确的認識的获得依靠我们学习理論，也依靠我们的实践。科学的理論可以从許多大的方面扫除过去的謬見。然而它并不是一部无字天书，你碰見任何新問題，都可以打开它一看就能得到解决。只有我们融会貫通地懂得了科学的理論的精神与实质，亦即是它解决問題的立場与方法，并在实践中去不断地具体地应用，我们的脑子才有一天真可能成为一部无字天书。

要說对于写作什么是基本的东西嗎，这就是。当然，这絕不是說要生活很丰富了，認識很高明了，我们才可以学习写。我们小时候，

都是从大胆的不怕跌交的当中学会走路的，并不是等到岁数很大了才学走。我们只是說两者很重要，應該多向这方面努力而已。从我们已有的生活和认识出发，更加丰富，更加提高，这就可以使我们的写作的道路越来越宽阔。

还有，就是文艺修养。

我是想用这个名詞来包括文艺感覺与文艺表达能力。

據說学过画的人看景物与我们普通人不完全相同。他对于线条与色彩的感觉特別銳敏。一个优秀的文学家对于生活的感受也有类似之处。他善于摄取各种人物，环境，事情的特点。他善于体会感情与心理的曲折，变化。所以他能够把讀者引到他作品里去经历那些虚构的幸福与痛苦，奋斗与挫折，与书中人物同歌同哭，同受磨难。

这种近乎神秘的魔力也是可以用人力去学习的。从文学遗产去学习。去讀那些古今中外的名著，看它们是怎样用文字塑造成一个活生生的小世界，里面的一切都那样生动，鲜明。由于时代的限制，过去的作家的观点、思想往往是有毛病的，但是他们的艺术的光輝却依然閃耀着。这就要求我们去批判地接受。从生活中去学习，去觀察，体会，研究，分析各种人物，各种活动。有人說，这样一来，岂不成为旁觀者嗎？其实是不是旁觀，并不决定于我们对于周围事物进行觀察与否，而决定于我们的根本立場与实际行动。进行着激烈斗争的政治家，军事家，除了义憤与敌愾之外还不是要觀察与研究形势，难道他们因此就成了旁觀者嗎？还有，从写作本身去学习。正如学游泳一样，只是在陆地上研究是不行的，必須下水去游泳。不要怕失敗，多次的失敗总可以换来若干的进步。一个从事写作的人，沒有不是写了許多东西然后写出比較成功的东西来的。所以有人說，天才就是长期的忍耐。

拉杂地而又肤浅地写了这些，不知对你有一点帮助沒有？

# 关于藝術的技巧

茅 盾

对于艺术的技巧（写作的技巧）的问题，向来就存在着一些不正确的看法。

有人以为艺术的技巧可以归纳为若干“规则”，熟习了这些“规则”，就能写出有技巧乃至技巧高的作品。欧洲资产阶级的学者写过不少这一类的书，例如“小说作法”、“诗作法”等等。这些“作法”，其中比较高明的，还能够从古典作品中归纳出若干条“基本的艺术经验”，等而下之的，那就矫揉造作，其结果是繁琐而且庸俗。但不论是比较高明的，或者是庸俗的，这些“作法”在根本的一点上是相同的；这就是把技巧问题孤立起来看，因而以为技巧问题可以依赖那一条一条的“规则”来解决，而不知“重要的艺术技巧問題是要依赖作者人生观的深度、和他包罗生活现象的广度，来解决的。”（法捷耶夫：《谈文学》，译文见《文艺报》1955年19号，42页）。

我们的爱好文学、练习着写作的青年，甚至小部分的青年作者，也还没有摆脱这种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技巧论的影响。他们以“找窍门”的态度去“追求”技巧，甚至以为一言传授便受用不尽。他们又常常诉苦说：我有丰富的题材，并且已经计划好了作品的大纲，但没有技巧，写不出来。

有些青年作者从什么“作法”上找到了“规则”，而在创作实践时，这些“规则”并不生效，于是又觉得技巧这东西是神秘的，可以意会而不可以言传的；于是又认为技巧是天赋的，不是可以经过学习而掌握到的。

对于技巧问题的看法不正确，也就产生了不正确的对于古典文学的学习态度：一种是认为古典文学可供我们学习的只有技巧，因而专

心一志地在古典文学中寻找所謂技巧的規則；另一种却正相反，机械地理解了“內容决定形式”这句話，一口断定古典文学既是过去时代的产物，它的技巧自然也是只能适合于表現旧时代的生活而不适合于表現新时代的生活，故而认为：向古典文学去学习技巧是徒劳无功的事。

这些各种各样的不正确的对于技巧的說法，都是把技巧看作等于技术，把文学創作过程中的掌握技巧的問題看作等于工业品制造过程中的掌握技术的問題；都是不了解技巧实在是形象思維的构成部分而不是作家在构思成熟以后外加上去的手术。

技巧不同于技术。技巧中包含技术，但掌握了技术不一定就有技巧。比方說，甲乙二人演同一个戏。觀众认为甲的表演“够味”，而乙演的“不是那么一回事”。乙在演出中，并沒唱錯一句，也沒走錯一步；也就是說，乙的唱白和做工，都合規格。但尽管都合規格，可惜整个表演却缺乏神韵。合乎規格的唱白和做工，是技术；沒有这技术，根本就不能上台；然而还須演得神韵盎然（也就是說，能把戏中人物的随时在变化的思想情緒，恰到好处地表現出来），这才算是有技巧。这一点技巧，是演員的丰富的生活經驗，以及长期的艺术实践所积累的深湛的艺术素养等等的高度集中的表現。

在文学創作方面，技术和技巧的区别，不象在表演艺术方面那样显而易見。但原理是相同的。弄明白了“技术”与“技巧”的区别，也就可以扫除技巧問題上的一些不正确的看法。上文引用过法捷耶夫的話：“重要的艺术技巧問題是要依賴作者人生觀的深度，和他包罗生活現象的广度，来解决的。”法捷耶夫的这句話，是符合于古往今来，許多艺术大师的实际經驗的。从我国的古典文学中，也可以找到許多例証。

技巧問題不能同作者的人生觀的深度和他的生活經驗的广度割裂开来求得解决；既不能单独从作者的艺术实践所积累的經驗中求得解决（虽然作者的艺术实践所积累的經驗是解决技巧問題的一个重要的构成部分），也不能单独从学习古典文学来求得解决（虽然学习古典文学也是必要的），更不能把技巧当作一个技术問題来求得解决。

技巧問題既然不能从形象思維中割裂开来，技巧和思想既然不是对立而且技巧是依賴着思想的，那么，是不是就沒有可能来单独研究技巧問題了？这又不然。古典文学的大师们以及現代的杰出作家们，事实上已經做出了艺术地表現生活真实的光輝的范例，这些范例所包含的基本的艺术經驗，形成了艺术技巧的一些慣用的原則；研究这些原則，并进而掌握这些原則，是可能的，也是必要的。

生活經驗的素材要經過綜合、改造、发展这样的一系列的加工，然后成为作品的題材。这一过程，我们称为“构思”。在“构思”过程中，一般的經驗好象是人物的形象和故事的情节同时出現，同时发展，最后以至成熟。但认真研究起来，首先出現的应是人物；不过人物形象的出現不能不和故事（即这人物的活动）联在一起，因此我们总覺得它们是同时出現。有时，我们心目中先有一个相当清晰的人物形象而还没有完整的故事，这并不为奇；但如果已有完整的故事而人物形象却很模糊，那就得慎重地研究它的緣故。在一般情况下，原因是这样的：所以能有完整的故事，是因为我们听到的同类的真实事情很多；而又因为我们只是听人讲到这样的真人实事，却没有在产生这样的真人实事的环境中生活过，所以人物的形象是很模糊的。作品中的故事不一定是作者自己亲身的直接經驗，但作品中的人物却不能不是作者自己的生活經驗的产物。

生活經驗的素材必須經過綜合、改造和发展，而人物形象的成熟必須从自己的生活經驗中获得：这是艺术創作的重要原則。那么，我们凭借什么来进行生活經驗素材的綜合、改造和发展呢？

沒有一个作家是純然客觀地在觀察生活的。紛纭复杂的現實，在作家头脑中所产生的各种各样的反应，——他所接受的，或者排斥的，喜欢的或者憎恨的，喚起他想象或者引导他作推論的，都是受他的身世、教养、生活方式等等所形成的思想意識的操纵。作家按照他自己的世界觀去解釋現實，分析現實，并且从现实中拣出他认为是主要的、能够說明他的思想的东西，經過綜合、改造、发展的程序而最后成为作品的題材。也就是说，指导作家的构思過程的，使他在現實

中所拣取的，要用艺术手段来夸张的，恰恰是甲而不是乙，不会是别的东西，而是作家的世界觀。而只有那具有共产主义世界觀的作家能够使他在现实中所拣取的东西是反映了现实的本质，指出了前进的方向的。也就是说，在“典型的环境”中表现了“典型的人物”的。

也許有人要問：必須在“典型的环境”中表現“典型的人物”，这是我们早已知道的，但問題是我们怎样才能有这个本領，难道这不是一个技巧的問題？

可以說这是个技巧問題。因为在这里牵涉到的，不仅是在現實生活中看出問題、发掘到本质那一套的本領，而且还有塑捏现实（虚构故事）、創造人物的本領；重要的一点，却是这种属于技巧范围的本領不可能是游离自在的，而是从属于他的挖掘现实的本領。作家在現實生活中挖掘得愈深，他所創造的人物以及人物所活动的环境也就愈富于典型性，而也就是这典型性給予作品以强烈的艺术感染力。

这就是不同的作家写同样的題材，为什么会有不同的效果。苏联作家安东諾夫在《論短篇小說的写作》中，把屠格涅夫的短篇小說《木木》和莫泊桑的短篇小說《驕姑娘》作了比較研究（譯文見《論短篇小說的写作》，新文艺出版社），这是大家都讀过的；安东諾夫說明了作家的观点在处理題材时所起的作用。同样的例子，在我国古典文学中也是有的。我打算举出同样是新乐府又是同样題材的元（稹）白（居易）的《上阳白发人》为例。元稹在他这篇新乐府中，主要不是替“上阳白发人”說話（元稹說“此輩賤嬪何足言”），而是借上阳白发人来慨叹“肅宗血胤无官位，王无妃媵主无婿”。和白居易的同題的作品一比較，元稹的这篇作品是蒼白无力的。白居易不但替上阳白发人說話，而且是通过她来抨击那“后宮三千”的不合理的制度。这样不同的观点，也产生了艺术技巧的悬殊。在白居易的作品中，充滿了通过生动形象的憤怒的控訴，上阳白发人是主角，她的形象始終是非常鮮明的；而在元稹的作品中，我们看不見生动的形象，也看不見主角。元、白齐名，为什么元稹在《鶯鶯傳》里所表現的技巧，在《上阳白发人》中都不見了呢，恐怕只能这样解釋：作者的观点影响了他的技巧的發揮。再把《鶯鶯傳》和王实甫的《西廂記》來比較：

《鶯鶯傳》的人物描写又显然不及《西廂記》，因为王实甫又塑造了一个比鶯鶯更典型的人物——紅娘。在这里，我们恐怕也只能这样解释：元稹在《鶯鶯傳》里的对男女关系乃至对鶯鶯的觀點，决定了他不能創造紅娘这样一个人物。

在这里，我们要带便研究青年作者们經常会遇到的一种苦悶。有不少的青年写出了一两篇作品以后就不能更进一步或者甚至不能保持先前的水平，于是发生苦悶，乃至擱筆。通常把这叫做“提高”的問題，而且把它看成主要是技巧的問題。当然这是“提高”問題，但問題的关键当真在于技巧么？首先让我们来看看：为什么写过一两篇作品（有的还是相当优秀的作品）以后会难以为继呢？这也存在着不同的情况。有的是感到題材枯竭，“肚子已經倒空”；有的却相反，覺得題材依然很多，可是理不出头緒，不知从何处下手；有的是照旧能够生产，但写来写去跳不出自己扎下的“框子”，——故事、人物都是老一套，不过改头换面，昨天叫张三今天称为李四。这三种不同的苦悶是最为普遍的。其实不但青年作者会碰到这样一些“关”，有經驗的老作家也会碰到。現在我们要研究，这些“关”到底是“技巧关”呢，或者是另外的“关”？

有不少的青年作者认为上述的第二、三“关”是可以用“提高技巧”来解决的。他们钻研了“技巧”，但結果并不解决問題。这就証明了从技巧上去求解决是錯誤的。

在我看来，上述第二种或者第三种困难，其所以会成为“关”的原因，主要是作者的思想跟不上社会的发展。我们这时代，生活的变化是这样地迅速而且复杂，作者如果不能在其中看出“头緒”，就会觉得材料太多，不知道該从何处下手。表面看来，这好象是不会“组织”材料，而其实，却是不能“提炼”材料；在文学創作中，材料的“组织”属于表現手法，和技巧有关系，而材料的“提炼”却应当从提高思想水平、繼續深入生活来求得解决，乞灵于技巧是无补于事的。同样地，写来写去老是那一套而不能提高，也是个思想水平的問題。当社会已前进了一大段，而作者的思想水平还停滞在原处的时候，就会失却对于新事物的敏感，就会写来写去老是那一套。至于

“肚子已經倒空”的說法，事实上是不能成立的。如果不是脱离了生活，“肚子”怎么会“空”？社会提供給我们的材料真是太多太快，只怕我们消化不了。問題在于我们有沒有能力去消化。因此，这也是应当从提高思想水平和深入生活来求得解决，不能乞灵于技巧。有些青年作者自认“肚子已經倒空”而急躁地希望換一个新地方就可以补充进大批新材料，这是“思想的懶漢”的作法。正当的作法是原地扎根下去，同时加紧学习馬克思列宁主义；有了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指导，則在一个地方生活得愈长久，就愈能发现問題，并且看問題也能愈深刻。

典型性格的刻画，永远是艺术創造的中心問題。大家都很熟悉关于典型創造的若干不同的論点。在这里，我不打算重复陈述大家已經知道的东西，只打算简单地談談作品的人物形象、故事发展、环境描写，及其相互間的关系。

人物的性格必須通过行动來表現。作家在构思过程中，人物的形象和故事的安排好象是同时成熟的；但事实上，一定是心目中先有了呼之欲出的人物，这才组织起故事来。如果不是这样，作品就难免（甚至一定会）是概念化。古典作家常常把听來的故事加以改造；例如果戈里的《外套》。但《外套》的人物却是果戈里的生活經驗的产物；果戈里心中早已潛伏着《外套》的人物，不过直到他听到了那个官場逸事，他这才有意地要把这样人物作为故事的主角。

在长篇作品中，除了主要故事，还有許多小故事或插曲；这些都是为了表现次要人物的性格而安排的。次要人物和他们的故事，正同主要人物和他的故事一样，是为作品的主题思想服务的。不能为主题思想服务的次要人物便是可有可无的多余人物，在作品中不起作用。

既然人物的行动（作品的情节）是表现人物性格的主要的手段，那么，人物性格之是不是典型的，也就要取决于这些行动的有沒有典型性。作者支使人物行动的时候，就要尽量剔除那些虽然有趣、生动，但并不能表现典型性格的情节。有些作者为了要表现主人公的“精神面貌”，以加强其典型性，特地使他的主人公来一个恋爱場

面，或者处理一些生活瑣事；但是很可惜，恋爱場面也好，生活瑣事也好，都沒有起着加强人物典型性的作用，反而成为多余的“插曲”，破坏了作品的完整性。当然，从各个角度來表現人物性格，是必要的，但如果以为总得另外来点什么插曲这才能够表現主人公的“精神面貌”，这在理論上是站不住的。因为，人物的性格既然是从人物的各种行动（其中包括恋爱和生活瑣事）表現出来的，而且也不可能想象性格的表現不包括“精神面貌”，那就不能把行动中的一部分（例如恋爱和生活瑣事）划出来算是表現“精神面貌”的专门材料。人物在生产中的活动何尝不能表現他的“精神面貌”？而且，应当承认，劳动人民的“精神面貌”正應該主要地通过生产活动來表現。但这，并不等于生产技术細节的描写。如果把人物的生产活动放在生产技术細节的框子里来描写，那就虽然写了在生产中的人物，却并没有写出人物的“精神面貌”。

善于描写典型的伟大作家不但用大事件來表現人物的性格，而且不放松任何細节的描写。《紅樓夢》写宝玉和黛玉第一次見面，听说黛玉“无字”，就送“颦蹙”二字；探春問“何处出典？”宝玉便引《古今人物通考》西方有石名黛，可代画眉之墨，“况这妹妹，眉尖若蹙，取这个字，岂不甚美？”探春笑他“只怕又是杜撰！”宝玉的回答是：“除了四书，杜撰的也太多呢。”这一段对话，不过寥寥数語，可是不但从主要地方勾画出黛玉的形象（眉尖若蹙），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杜撰”一語表現了宝玉的思想。从宝玉爱那些“杂学”这一点上也表现了他的性格，并且还暗示了这性格和环境的矛盾。下文紧接着写宝玉問知黛玉是没有玉的，就拼命摔自己那块玉，于是宝玉的形象更加鮮明生动了。这些对话和細微的情节之所以不成为多余，就因为它们是典型地表现了这个典型人物的性格。

夸张地描写人物外形的特征，也是慣用的手法，但过度的夸张会使得人物漫画化；夸张得不适当，会流于庸俗。人物的服装的描写也不是沒有目的性的，不應該“为描写服装而描写服装”。白居易的《上阳白发人》有这样四句：“小头鞋履窄衣裳，青黛点眉眉細长；外人不見見应笑，天宝末年时世妝。”这不仅是为了勾画出人物的外

形，加强了作品的形象性，主要的还是寓强烈的控诉于轻松的笔墨，因而发展了主题思想。服装描写达到了这样的目标，表示了高度的思想性与艺术性的结合，这就不能说是单纯的技巧问题了。这四句之所以会有这样的效果，和作品体裁之为叙事诗式的“新乐府”有关系，在一般作品中，不能作同样的要求；然而服装描写既是人物外形描写的一部分，就必须对于人物性格的表现，或者对于特定场合的人物心情的表现，起辅助、配合的作用，而不应一般化，成为多余的笔墨。

人物不得不在一定的环境中活动，因此，作品中就必须写到环境。作品中的环境描写，不论是社会环境或自然环境，都不是可有可无的装饰品，而是密切地联系着人物的思想和行动。作家常常要从各方面来考虑，在怎样的场合应该有怎样的环境描写。不适当的环境描写会破坏作品的完整性，至少也要破坏作品的气氛。一段风景描写，不论写得如何动人，如果只是作家站在他自己的角度来欣赏，而不是通过人物的眼睛、从人物当时的思想情绪，写出人物对于风景的感受，那就会变成没有意义的点缀。风景（或其他自然现象）的描写，和室内的装饰布置的描写，时常被用来加强特定的气氛。而为了达到这目的，有时会觉得正面的渲染方法不如对比的手法能够产生更强烈的效果。烦恼的人恰恰落进作乐的场合，表面上不得不强颜欢笑，心里却加倍痛苦，——这在作品中是常常看到的，在生活中也常常看到；不过，由于作家的加工，作品中所表现的，比在生活中所发生的，就要强烈得多。

有些作品常常在开端用一行地位写一句话表明故事发生的时间，例如“夜已经深了”，或“时间正当中午”；这一句，由于是独占一行地位，就有大书特书的气概。在这一句以后，故事是逐渐展开来了，然而时间的进展，就很少或者简直没有描写到，于是读者就弄不明白究竟这些事情都是在“深夜”或“中午”发生的呢，还是在深夜或中午以后。也有些作品一开头写了几百字的“外景”，而后写到室内的角色，展开故事；这一段“外景”与室内发生的故事不相关涉，因此“外景”的描写成为赘疣。这都是没有很好地考虑到环境的描写

应当与人物的活动紧密配合。

作品的主人公活动的場所（工作、学习、娱乐的場所和家庭等等）是主人公的大环境；这大环境影响着主人公的思想和行动，同时，主人公的思想和行动也会对于这大环境里的事物发生作用。在这意义上，前面讲过的关于环境描写的种种，便只能算是舞台上的一片布景或一些道具。一般說来，找到合适的因而也就不是多余的布景或道具，还不是十分費力的事。也就是说，学会这套本領，并不太难。但是要布置作品的大环境，就需要付出更多的劳力，需要高度的思想性和组织力。在构思的过程中，我们平常所說的“結構”，就是意味着大环境的安排。“結構”不光是把整个故事的細微情节处理得条理井然就算完事；“結構”还須表現出主人公的性格发展的过程，何以是这样地发展而不是那样地发展。如果把“結構”看作只是人物及其各种活动的技术性的安排，那是縮小了它的意义和作用，因而也会妨碍了主题思想的明确。

最后，我打算对于文学語言問題簡單地說几句。

去年（1955）十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召开的“全国文字改革會議”以及中国科学院召开的“現代汉语規范問題学术會議”，确定了我国文字改革的远大目标和工作步驟。

“为了根本解决文字改革問題，使汉字走上世界共同的拼音方向，需要做一系列的准备工作”，但在各項准备工作中，“有一項最重要的工作，那就是逐步統一汉语的語音，或者更正确地说，使汉语語音在全国范围内有一个統一的标准，并且逐步扩大这个統一的标准語音的使用范围。”（引文皆見《文字必須在一定条件下加以改革》，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吳玉章主任在全体会議上的报告。）全国文字改革會議和現代汉语規范問題学术會議就汉语規范化問題作出結論，这就是“以北方話为基础方言，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汉民族共同語”。去年十月二十六日《人民日报》的社論指出：“語言的規范必須寄托在有形的东西上。这首先是一切作品，特別重要的是文学作品，因为語言的規范主要是通过作品传播开来的。作家们和翻譯工作